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1 年 8 月 18 日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充分尊重广大股东，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本次股东大会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一、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权益；

二、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利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

四、任何人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和会议程序，会议期间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

五、本次股东大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特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或委托代理人准确填写表决票，具体如下：

1、必须填写股东姓名或授权代表姓名及其持有或代表的股份总数；

2、每股有一票表决权，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为普通决议，须出席本次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1/2 以上投票赞成才能通过。

会议议程

序号	内 容
1	由主持人宣布参会股东情况，并向股东介绍到会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
2	审议议案： 议案 1：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	股东或股东代表对上述议案进行提问、表决
4	工作人员统计会议投票情况
5	总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6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7	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8	签署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9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

进入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界面后，股东可以根据各自的意愿对投票议案进行投票表决，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如果对全部议案表示赞同、反对或弃权，股东可以点击最上方的统选项，表示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最后点击“投票结果提交”，投票完成。

议案一：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42,796,722.67 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251,226,734.05 元。根据公司经营业绩，为实现股东投资回报，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拟以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80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363,010,801 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 4,102,907 股后应分配股数为 1,358,907,894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44,603,420.92 元（含税），占公司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71.36%。公司分红总金额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准。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8 日